## 第六課:第二次的歸回(9-10章)

## 以斯拉記



# 一. 第一次歸回 - 所羅巴伯率領(1至6章) A. 回國的記載(1至2章)

#### B. 重建聖殿 (3至6章)

# 二. 第二次歸回 - 以斯拉領導 (7至10章) A. 回國的記載 (7至8章) 溫

#### B. 重整宗教生活 (9至10章)

#### 【領袖的預備】

以斯拉定志、考究、遵行耶和華的律法,又將律 例典章教訓以色列人。

考究 ⇒ 遵行 ⇒ 教訓 = 基督教教育的基本模式 事奉不是單靠背景條件與才幹,還在乎: 與神的關係,服事的心志,順服呼召,言行一致... CHARACTER 這才成為有影響力的人! (屬靈品格) 若想要服事神,除了恩赐與才幹外, 我需要在那些方面装備自己呢?

#### 以斯拉 = 名意「耶和華的幫助」

上帝施恩的手」在幫助 (拉7:6、9、28,8:18、22、31)6X

#### 【信仰的傳承】

•第二批回國者幾乎全是第一次回國之人的親屬 Some good things run in a family 敬虔的後裔 神國的建立是以家庭為單位 若是你們以事奉耶和華為不好, 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 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 耶和華(書 24:15)

我們名字留在教會創建史裡嗎?

**我們雖不如所羅巴伯、以斯拉等是作領袖的** 但我們是個忠心跟隨者嗎? 我們鼓勵我們的領袖嗎? 我們願意全力支持, 並幫助他們嗎?









## 一. 第一次歸回 - 所羅巴伯率領(1至6章) A. 回國的記載 (1至2章) 有形的聖殿 (外面的重建)

#### B. 重建聖殿 (3至6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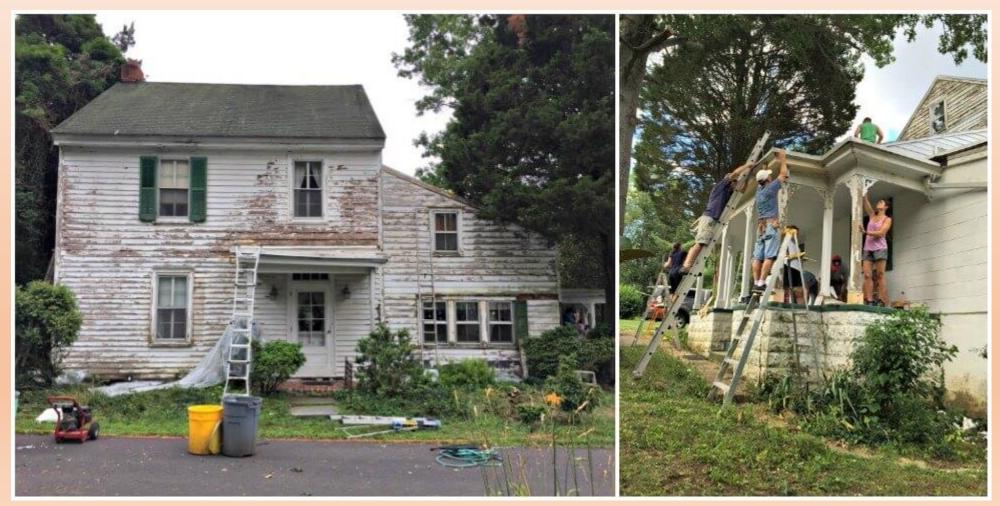
#### 二. 第二次歸回 - 以斯拉領導 (7至10章) A. 回國的記載 (7至8章) 無形的聖殿

(內在的重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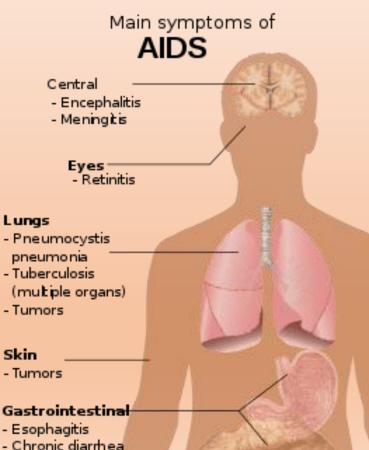
#### 一棟建築隨時間漸漸損壞,需要「維修」,信徒的 靈命同樣的傾向,也必須時常重整。



# 以斯拉為罪哀傷(9:1-4) 有時候外憂還不及內患。愛滋病之所以可怕,是因為身體內部免疫系統失控,以至任何感染都能致命

- Tumors





#### 1. 以斯拉為罪哀傷 (9:1-4)

正月初一...從巴比倫起程... 五月初一就到了耶路撒冷(7:9) 眾人三日之內都聚集在耶路撒冷。那日正是九月二十日 (10:9)

這事作完了,眾首領來見我,說:以色列民和祭司 並利未人,沒有離絕迦南人...仍效法這些國的民, 行可憎的事。因他們為自己和兒子娶了這些外邦女 子為妻,以致聖潔的種類和這些國的民混雜;而且 首領和官長在這事上為罪魁(1-2節)

棘手的難題:與異族通婚

#### 與外邦人混婚有多嚴重呢? • 違背神的命令

我今天所吩咐你的,你要謹守。我要從你面前撞出 亞摩利人、迦南人...不可與你所去那地的居民立約, 恐怕成為你們中間的網羅...只怕你與那地的居民立 約,百姓隨從他們的神,就行邪淫,祭祀他們的神 ... 又為你的兒子娶他們的女兒為妻,他們的女兒隨 從他們的神,就行邪淫...(出34:11-16)

#### 與外邦人混婚有多嚴重呢? • 違背神的命令

不可與他們 五約... 不可與他們結親。不可將你的女 兒嫁他們的兒子,也不可叫你的兒子娶他們的女兒; 因為他必使你兒子轉離不跟從主,去事奉別神,以 致耶和華的怒氣向你們發作,就速速的將你們滅絕。 (申7:1-5)

關鍵不是「異族」而是「異教」 不是「種族歧視」而是「信仰的傳承」 難道基督徒真的不能與異教徒結婚嗎?!



#### 外邦女子皈依了耶和華, 成為基督家譜的先祖。

and the Thread of Redemption

#### 與外邦人混婚有多嚴重呢? •通婚的結果: 覆御 - 拜偶像、離棄耶和華、行 平俗... - 信仰妥協導致道德敗落 因列國之民的污穢和可憎 的事,叫全地從這邊直到 那邊滿了污穢(拉9:11-12) 以色列亡國,被擄掠 聖殿被毀,漂流異邦... 正是因為拜偶像離棄神!

#### 與外邦人混婚有多嚴重呢?

•通婚的結果:

- 與異族同化,不能成為「聖潔的種類」,影響了 神應許彌賽亞要從他們而出的救世計劃 因他們為自己和兒子娶了這些外邦女子為妻,以 致聖潔的種類和這些國的民混雜(拉9:2) 📷 因為猶大人褻瀆耶和華所喜愛的聖潔, 娶事奉外邦神的女子為妻。(瑪2:11) 對猶太人而言,宗教信仰與他們民族 存在及身份是「唇亡齒寒」!





leen Has

#### 今天的應用: 信仰不同 ⇨ 價值觀不同 ⇨ 道德標準不同 終局不同 ⇨ 步向永生或永死,在基督裡不能合一







#### 信仰影響一切:價值觀、優先次 序、生活支源分配... 夫妻命運共 同體,作重大決定時不希望起衝 突與磨擦。信仰一致,起碼有良 好基礎,藉禱告容易達到共識。

教導聖經有多重要呢? 信仰改革的成果 以斯拉將神的律法教導百姓後,他們對罪敏銳,有 新的看法,首**領**察覺得罪了神,親自主動來報告。 因為,出於神的話,沒有一句不帶能力的(路1:37) 你的言語一解開就發出亮光 (詩 119:130) 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 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 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 (來 4:12)

#### b. 祭司官長是罪魁!(2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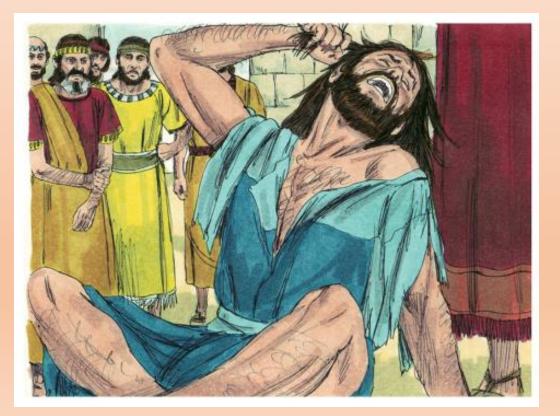
領袖們對罪惡試探沒有免疫能力,相反,有時受的是 更大更多!

領袖們的信仰道德光景決定了整個國家的沉淪或復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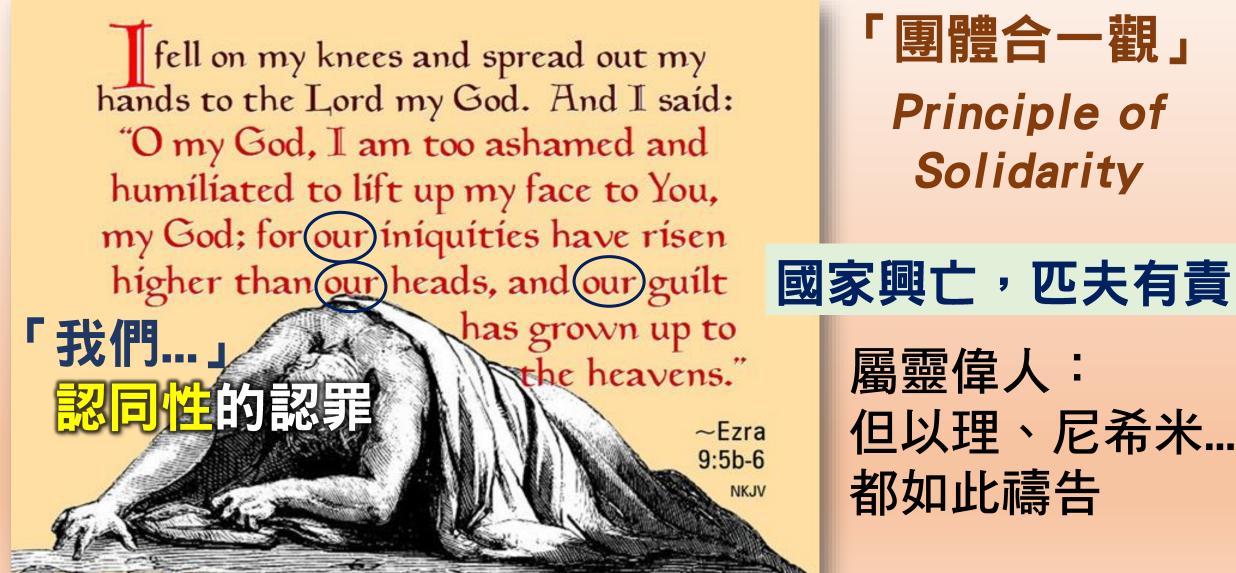
c. 以斯拉驚懼哀傷

- 撕裂內外衣袍 - 拔了頭髮鬍鬚

(一般只撕裂外袍、剪髮、 剃鬚)



#### 2. 以斯拉認罪禱告 (9:5-15)



猶太民族的

今天當我們看到某位肢體跌倒犯罪時有何感覺? 除了指責之外,有否看到自己的責任呢?

若一個肢體受苦,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若 一個肢體得榮耀,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

歌林多前書12:26 CUVT

### 沒有藉口、沒有別求 承認罪過、甘心接受

追想過往的恩惠 (8-9節) 回應先知的吩咐 (10-12節) 反醒犯罪的結局 (13-15節)

我們的罪孽滅頂...罪惡滔天...罪惡甚重... 神暫且施恩與我們...並且你刑罰我們輕 於我們罪所當得的,又給我們留下這些 人...因你是公義的...我們在你面前有罪 惡,因此無人在你面前站立得住(5-15節) 不是求神免去刑罰,不是要改變神, 乃求改變自己的惡行。不像人求佛, 只望消災解難,不追究過失。

an.com/4863.html





#### **Entertaining not Repent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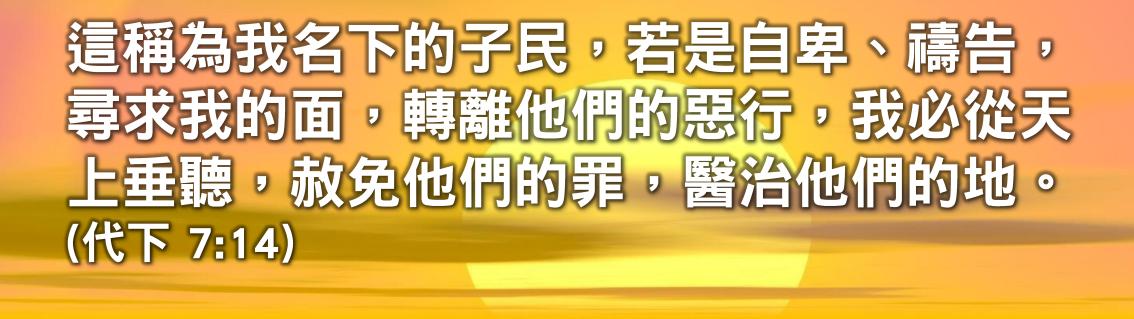
# 不提罪惡,聽得舒服



使人「笑」而不叫人 「哭」的信息

#### 3. 補救之法與行動 (10:1-15)

真正的悔改需要行動,徹底的悔改需要離棄罪惡 既然領袖是「罪魁」,復興改革也必須從他們開始 以斯拉禱告,認罪,哭法,俯伏在神殿前的時候, 有以色列中的男女孩童聚集到以斯拉那裡,成了 大會,眾民無不痛哭...他們通告猶大和耶路撒 冷被擄歸回的人,叫他們在耶路撒冷聚集。凡不 遵首領和長老所議定、三日之內不來的,就必抄 他的家,使他離開被擄歸回之人的會(1、7、8節) 讓聖靈光照動工 全民報到,上下一心



If my people, which are called by my name, Shall humble themselves, and pray, and seek my face, And turn from their wicked ways; Then will I hear from heaven, And will forgive their sin, and will heal their land.

2 Chronicles 7:14 KIV

#### 3. 補救之法與行動 (10:1-15)

領袖們對以斯拉說:現在當與我們的神方約,休 這一切的妻,離絕他們所生的,照著我主和那因 神命令戰兢之人所議定的,按律法而行。你起來, 這是你當辦的事,我們必幫助你,你當奮勉而行 (3-4節) 復興的事工遭人反對? 惟有亞撒黑的兒子約拿單, 特瓦的兒子雅哈謝阻擋(或 作:總辦)這事,並有米書 蘭和利未人沙比太幫助他們 (15節) - 参拉8:16、尼11:16

# 4. 與異族結合者名單(10:16-44) 用了三個月時間審查: 在十月初一日,一同在座查辦這事,到正月初一日,纔查清娶外邦女子的人數(16-17節) 祭司 = 18、利未人 = 7、歌唱 = 4、平民 = 86,共115

為何某些宗族(巴尼 34節)的子孫特別多人聚外 邦女子為妻呢?(27人)

「離棄」不只是「分居」而是「休棄」

#### 離棄外邦女子及其兒女是否太苛刻?

- 1. 這種結合原已違反律法誡命,對猶太人是罪行
- 2. 不只是單維持種族,更是「信仰」的純正
- 沒有跡象顯示這些女子想皈依耶和華。兒女們多 受母親影響,所以須一併離去
- 4. 被離棄者既是當地居民,不會漂泊異鄉,可以與 自己同族人同住生活,並可自由再嫁(申24:2)
- 5. 若按先知瑪拉基 (2:11、14-16) 的指責,這些異 邦女子可能不是原配,是猶太人休妻後另娶的

#### 當今如何應用?【處境倫理】

- 單身(未婚或喪偶)者,聖經一貫教導「信與不信」 不能同負一軛(林後6:14)。信徒婚姻對象不應考慮 不信者或不同信仰的人
- 若已婚,配偶不是信徒(尤其是已婚後才信主,又 或當年結婚沒有明白或理喻真理,應遵從保羅在 林前7:12-16的教導,不要離婚,乃積極帶領未信 的配偶及子女歸主

https://studyandobey.com/dealing-with-sin-ezra-101-17/ From Divorce and application

#### 思考: 1.有那些世俗的思想、態度、言行等... 是我們需要 休棄的呢?

「 「 「 形去容易繆累我們的罪」(來 12:1)

2.我們犯罪後怎樣回到神面前呢?(悔改的模式)
 為罪憂傷 ▶ 向神認罪 ▶ 離棄罪惡 ▶ 積極改正

猶大百姓這次休妻革命維持了多久呢?

	瑪代人 大利烏		R	eformatio	n (改革)	<b>≠</b> Re	evival (	復興)
波 斯 王	539 525 古列			大利烏一世	薛西 (亞哈隨	魯) 로	5達薛西一	<u>ل</u>
BC	550	530	521		486	464	12	423
	<b>月</b> 案 日 们		520 復 工	516 聖 殿 完 工	<b>478</b> 以斯帖為后	458 以斯拉率眾歸回	尼希米重建城牆	33?? 已后 希 米 互 马 花 不 希 米 互 马 花 一 代 一 代 一 代 一 代 一 代 一 代 一 代